



**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
会议文件**

普通股股票代码：A股601818、H股6818

北京

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股东会会议议程

会议时间：2026年1月1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15:00

会议地点：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25号中国光大中心A座三层
会议室

会议召集人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本行）董事会

- 一、宣布会议开始
- 二、宣读会议须知
- 三、审议议案及发言提问
- 四、推举监票人
- 五、投票表决
- 六、律师宣读见证意见
- 七、宣布会议结束

网络投票：

2026年1月13日（星期二）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

（1）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：

上午9:15-9:25、9:30-11:30，下午13:00-15:00；

（2）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：9:15-15:00。

目 录

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议案	
一、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 案的议案	3

议案一：

关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经审阅的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，本行 2025 年上半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 246.22 亿元，母公司报表中净利润为人民币 226.82 亿元，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,165.71 亿元。为贯彻落实监管政策导向，综合考虑全体股东利益、本行业务可持续发展等因素，拟定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规定的情况下，本行拟向全体普通股股东派发 2025 年度中期现金股息，以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每 10 股派人民币 1.05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，本行普通股总股本为 590.86 亿股，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股息总额人民币 62.04 亿元（含税），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行股东净利润的 25.20%，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26.14%。若本行普通股总股本在本次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前发生变动，届时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现金股息以人民币计值和发布，以人民币或港币向股东支付。港币实际派发金额按照本行审议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召开前一周（包括股东会当日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人民币兑换港币平均基准汇率计算。

本行 2025 年上半年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行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：本行拟定的 2025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本行实际情况和持续稳健发展的需要，不存在损害包括中小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以上议案已经本行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现提请股东会审议。